

江西省高等院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办公室

赣教就办字〔2018〕21号

关于江西省高等院校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服务窗口实施延时服务的通知

各普通高校：

为了贯彻落实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政务服务机制提升政务服务效能的通知》精神，更好地为广大高校毕业生提供优质服务，经研究决定，从2019年1月1日起，江西省高等院校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毕业生就业服务窗口实施延时服务，由此解决群众“上班时间没空办事、休息时间没处办事”的困扰。

延时服务内容包括：工作日中午及双休日正常上班；在国

家法定节假日可提前 24 小时通过江西教育网/大学生就业栏目或关注微信公众号“江西微就业”/信息服务进行服务预约。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预约系统在 2018 年 12 月 20 日正式上线提供预约服务。

服务地址为：南昌市洪都北大道 96 号一楼服务大厅。

实施延时服务后，省高等院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服务窗口工作时间如下：

1、正常工作日

夏季周一至周五：上午 8:30—下午 18:00

冬季周一至周五：上午 8:30—下午 17:30

2、双休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3、国家法定节假日根据预约情况安排专人办理。

江西教育发展大厦一楼大厅办事窗口于 2018 年 12 月 30 日撤回洪都北大道 96 号一楼服务大厅统一办理相关业务。

为了做好此次延时服务的宣传工作，请各高校通过学校网站和微信等平台进行宣传发布，让广大学生和教师知晓实施延时服务的办理时间地点和预约方式等信息，切实提高在师生中的知晓度，让延时服务真正利校惠生。

江西省高等院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

2018 年 12 月 20 日

